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東南區1樓

承辦人：劉庭羽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7077

傳真：(02)2720-5321

電子信箱：ad9849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331598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康揚股份有限公司輸入之「"康揚"手動輪椅（未滅菌）（衛部醫器輸壹字第018994號）」、「'' 康揚''手動輪椅（衛署醫器陸輸壹字第 001563號）」等2項醫療器材回收案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縣政府113年11月7日府授衛食藥字第11302795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嘉義縣衛生局執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「署113年市售機械式輪椅之品質監測計畫」抽樣2項產品，檢驗結果不符CNS14964-8標準之性能規格要求，涉屬不良醫療器材，臚列如下：
 - （一）「'' 康揚''手動輪椅（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18994號）（型號：KM- 1504；批號：2000125812；製造日期：2024/04/02）」。
 - （二）「'' 康揚''手動輪椅（衛署醫器陸輸壹字第 001563號）（型號：飛揚825；批號：3900000504；製造日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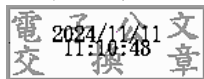
2024. 04. 25) 」。

三、為維護民眾權益及其使用醫療器材之安全，請協助轉知所

屬會員如有案內產品請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臺
北市藥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